

宜蘭縣三民國民小學推動「台灣母語日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 96 年 3 月 20 日台語字第 0960035831B 號函。
- 二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推動台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。
- 三、宜蘭縣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推動「台灣母語日」實施計畫，宜蘭縣政府 96.04.09 府教課字第 0960044412 號。

貳、實施方式

- 一、每週二為台灣母語日，於課間活動時間播放台灣母語、常用句、童謠、歌曲等供學生聆賞台語歌謠。
- 二、鼓勵教師於台灣母語日使用母語上課。
- 三、每週二台灣母語日鼓勵學生使用母語交談，促進文化認同。
- 四、每學年舉辦台灣母語演講比賽。
- 五、圖書館提供台灣母語圖書、相關視聽媒體資源供教師借用。
- 六、各班級教室及學校公告欄佈置台灣母語學習環境。
- 七、親師生溝通時能適時、適量融入母語。
- 八、學校首頁建置台灣母語網路連結，方便學校親師生使用。
- 九、「臺灣母語日」學校行政主管於相關會議時，能使用母語交談。
- 十、各班級辦理社區參訪踏查，進行實地學習，充分運用社區資源擴展學生學習經驗。
- 十一、由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擔任「臺灣母語日」小組成員，不定期召開檢討會。

參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培養學生於日常生活中能以自身之母語做為溝通工具。
- 二、激發學生利用鄉土語言廣泛學習之興趣，並提升其欣賞文學作品之能力。
- 三、提昇師生以母語溝通之頻率，並兼顧促進各語言、族群間之相互尊重及學習。

肆、本計劃經校長同意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